

(獲通過的會議記錄)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二〇一二年第七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陳繼偉先生 (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譚領律先生 (副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吳仕福先生 SBS 太平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區能發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陳權軍先生, MH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周賢明先生, MH	上午九時五十二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張國強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莊元苓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鍾錦麟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方國珊女士	上午十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正
邱戊秀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何觀順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簡兆祺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劉偉章先生, 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李家良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陸平才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時五十五分
吳雪山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成漢強先生, BBS, 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二時三十分
劉偉諾先生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	3

列席者

冼熙朗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劉丹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張美琪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西
梁好有女士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 3
劉陳惠霞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西貢)1
黃有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林捷文先生	政府產業署高級產業經理(租售編配)
蘇美玲女士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將軍澳

鍾國星先生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北區、大埔及將軍澳)
馬素玲女士	衛生署社區聯絡部護士長
許慕蓮女士	將軍澳醫院病人及社區關係經理
雷操爽醫生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聯網總監
張偉麟先生	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
黃霖生先生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經理
陳霖生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項目傳訊高級經理
何澤蒼先生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社區關係經理
關紹堅先生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社區關係經理-九龍東
袁志明先生	職業安全健康局宣傳主任
李志滿博士	香港科技大學高級經理
林卓傑先生	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陳健明牧師	將軍澳教牧同工團契牧師堂主任牧師
冼傑智先生	香港家庭福利會藝進同學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坊

致歡迎詞

主席宣布會議正式開始，並歡迎各委員、部門和機構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二〇一二年第七次會議，特別是：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西貢)1 劉陳惠霞女士；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地區關係經理九龍東 關紹堅先生。

2. 主席報告，林咏然先生及何民傑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並已於會前向秘書處請假。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51 條，請委員會決定是否同意他們的缺席申請。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表示通過有關缺席申請。主席表示，任何委員如未能出席會議，必須在該次會議舉行前，通知秘書處缺席的原因，以便委員會考慮是否同意他們的缺席申請。

1 通過會議記錄

3. 主席請委員參閱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二〇一二年第六次會議記錄(草擬本)。主席報告，秘書處於會前收到兩項由將軍澳醫院代表提出的修訂建議，即把第 7 頁第 19 行修訂為「為癌症病人提供更快的診斷治療」及把第 8 頁第 20 段第 6 行修訂為「包括放射性診斷服務及白內障『耀眼行動』等」。 主席詢問各委員有否其他修訂建議。由於如會上沒有任何其他修訂，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獲得

通過。

II 報告事項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撥款資助的合辦活動項目 (SKDC(SSHSCC)文件第 91/12 號)

4. 主席請委員備悉上述文件的內容。

III 新議事項

與西貢區議會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討論有關西貢區 整體醫療需求及服務配套事宜，包括婦產科及其他相關服務 (SKDC(SSHSCC)文件第 92/12 號)

5. 主席歡迎：

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張偉麟醫生；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聯網總監雷操爽醫生；
將軍澳醫院病人及社區關係經理許慕蓮女士。

6. 主席先請張偉麟醫生及雷操爽醫生就有關討論文件發言，然後請委員發表意見。

7. 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張偉麟醫生及醫院管理局九龍東聯網總監雷操爽醫生先後就有關討論文件作介紹。

8. 張國強先生表示，將軍澳的地理環境與孤島無大分別，惟一可取之處是將軍澳有港鐵連接至其他地區。西貢區議會一直要求於將軍澳醫院設立婦產科，其原因正在於交通不便，交通是否方便與孕婦生育的危險性有一定關係。事實上，將軍澳隧道的使用量長期處於高水平，於早上繁忙時間，亦有大量將軍澳居民乘搭港鐵。張先生希望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能妥善調配資源，藉以在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使區內的新生代及年輕家庭能夠安心在本區居住，醫管局同時應考慮部分本港居民選擇於私立醫院進行分娩，終導致公立醫院出生數字下降的原因。

9. 簡兆祺先生表示，雷總監於剛才的發言中提及，要維持醫院婦產科的正常運作需要約 100 名醫護人員及其他相關配套。有關配套需

要時間預備，故若待日後區內的孕婦數目達至符合於本區設立婦產科的水平，醫管局始進行相關籌備工作，則難免進一步推遲婦產科的開設時間。事實上，要本區居民到其他地區進行分娩，交通至為關鍵的問題。簡先生續表示，將軍澳區內將有多個屋苑相繼落成，如天晉二期及日出康城等，而遷入本區的大多為年輕夫婦，故預期本區的出生數字將會顯著上升。簡先生希望醫管局能同時考慮上述情況。

10. 副主席表示，雷總監於剛才的發言中提及，公立醫院在正式停止接收雙非孕婦後，在婦產科服務方面的需求將得以大大紓緩。副主席查詢過往在聯合醫院分娩的雙非孕婦數字。副主席續表示，他估計私立醫院於明年起停收雙非孕婦後，將有部分現時於私立醫院任職的醫生及護士回流至公立醫院。若屆時公立醫院的醫護人手回升至較充裕水平，醫管局理應在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故副主席查詢現時將軍澳醫院婦產科的硬件配套是否經已準備就緒，待醫護人手供應增加後，將軍澳醫院婦產科便可立即投入服務。最後，副主席希望醫管局能估算將軍澳醫院有望於何年正式開設婦產科。

11. 邱戊秀先生表示，他本人認為區內居民對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有相當的訴求，故他同意醫管局有必要就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制訂時間表，以及早開展相關籌備工作。邱先生續表示，將軍澳醫院日間醫療服務大樓啟用已有半年，惟西貢區內居民乘坐新界的士不可直達服務大樓，以致病者須徒步 10 至 15 分鐘才可到達服務大樓，實加重病者的體力負擔，希望醫管局能向運輸署反映有關問題。

12. 李家良先生表示，雷總監在不少公開場合均曾表示公立醫院在停收雙非孕婦後，其婦產服務的需要大幅降低，李先生認為停收雙非孕婦對私立醫院會構成重大打擊。早前公立醫院醫護人員流失率偏高，主要由於私立醫院高薪挖角，故李先生查詢醫管局有否計劃招攬有關醫護人員回流至公立醫院，藉以改善現時公立醫院醫護人手短缺的問題。事實上，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已討論多年，不少將軍澳居民均期盼有關婦產科盡快開設。而隨著區內相繼有多個屋苑落成，將軍澳區內的適齡孕婦數目將會持續增長，他本人認為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實有相當的迫切性。事實上，亦有將軍澳居民選擇到聯合醫院以外的廣華醫院等進行分娩，他不明白何以當局不在設備較新的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

13. 周賢明先生申報，他有家人於將軍澳醫院內任職，並表示討論文件內的資料只是重申醫管局過往的數據，而有關需求實一直未有顯

著改變，當局只是把有關婦產科的數字重新組合。他本人一直認為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實屬事在人為。周先生續表示，將軍澳醫院自啟用以來，其定位素為小型全科醫院，服務應包括內科、外科、婦科、產科、兒科及骨科，惟現時將軍澳醫院的婦科服務不足的問題已到達相當嚴重的地步，於下午五時後，婦科病人須到聯合醫院求診。事實上及將軍澳醫院斥資 20 億進行擴建工程，當局應重點發展以年輕家庭為主、本區居民有迫切需要的服務，而並非只全盤倚賴聯合醫院。周先生認為討論文件中強調醫護人手及資源不足，以致未能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的理由並不合理，因在擴建計劃落實時，當局已承諾會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而他亦相信將軍澳醫院院方亦一直有進行規劃及準備工作。據周先生所知，不少於其他醫院任職的醫護人員均希望能於將軍澳醫院工作，他亦認同停收雙非孕婦後，公立醫院人手緊張的情況將得以紓緩。周先生查詢將於未來落成的大嶼山醫院及天水圍醫院是否只提供部分服務。他表示，聯合醫院提供的服務重點不能切合本區居民的需要，故他建議本委員會應堅守區議會一貫既定的立場。

14. 陸平才先生表示，不明白醫管局於早前以雙非孕婦對醫護人手構成壓力作為延遲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的理由，而現時則表示在停收雙非孕婦後，公立醫院的出生率將顯著下降，以致本區的出生率未能符合開設婦產科的水平。陸先生認為醫管局是在玩弄數字遊戲。陸先生續表示，在發展將軍澳新市鎮時，其人口政策是吸納市區的年輕家庭，而事實上，本區人口亦以年青人為主，陸先生查詢醫管局在檢討是否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時，有否同時考慮本區的人口特徵。

15. 吳雪山先生表示，區議會自 2001 年起已開始討論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的問題。他認為有必要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讓醫護人員得以累積相關經驗。而將軍澳區內亦的確有較多年輕夫婦，孕婦每每須跨區至聯合醫院，甚至法國醫院或浸會醫院進行分娩，在交通配套未及完善的情況下，難免會打擊她們的生育意欲。吳先生重申，將軍澳醫院在斥資 20 億進行擴建後，有必要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以盡快建立口碑，從而吸引更多區內居民選擇於將軍澳醫院生育。

16. 陳權軍先生表示，討論文件內的數字看似充分顯示本區在現階段未有開設婦產科的迫切性，但有關數字每年均會出現變化，醫管局應不時檢視。在醫護人手不足的情況下，他並不贊成倉卒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畢竟人手不足實可能影響有關服務質素，甚至危及人

命。陳先生認為本區實需要一所具品質保證的婦產科。

17. 莊元荃先生表示，早在將軍澳醫院落實擴建時，院方已承諾日後將增加包括婦產科在內的醫療服務，務求令將軍澳醫院的服務更趨全面及多元化，而區議會當年通過支持將軍澳醫院擴建計劃實是建基於上述條件。事實上，不少將軍澳居民均期盼將軍澳醫院婦產科快落成及啟用。另外，莊先生同意在本港醫院停收雙非孕婦後，現時於私家醫院任職，甚至私人執業的醫護人員將可能回流至公立醫院，這將有助解決現時公立醫院人手不足的問題。莊先生強調，將軍澳的總人口邁向 50 萬，而區內亦將有多個大型屋苑相繼落成，故將軍澳醫院婦產科將能大量吸納居於將軍澳區內的孕婦。莊先生希望醫管局能提供過去居於將軍澳區的孕婦到其他公立醫院或私家醫院生育的具體數字，以便委員作進一步評估。

18. 何觀順先生表示，不欲在數字及需求方面多加斟酌，惟他認為政府應改變一貫只在需求已出現時才提供服務的觀念。區議會一直是以前瞻的角度議事，而早在落實發展將軍澳新市鎮之初，區議會便要求預留將軍澳醫院現址的地皮作為興建醫院之用，足見區議會一直重視本區的醫療服務發展。何先生續表示，雖然醫管局指出本港的出生率將於 2013/14 年度銳降，惟這並不代表本港全無生育需要。他查詢若有關出生率突然增加，醫管局將如何應對。事實上，醫管局宜在現階段開展有關籌備工作，以應對日後可能出現的需要。而現時醫護人員不足的問題其實可透過審視公立醫院的流失率而一早預見，故他不明白何以醫管局以至食物及衛生局未有妥善應對有關問題。

19. 張偉麟醫生感謝各位議員就將軍澳區內醫療服務，特別是婦產科需求表達意見，並表示醫管局將參考有關意見作進一步檢討。張醫生對議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 在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實為醫管局的預算之內，有關硬件可望於明年年底落成，惟在兩至三年內，由於公立醫院人手緊張，要落實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有一定困難，故醫管局在比對將軍澳區對婦產科服務的需求及對其他醫療服務的需求(包括專科門診及其他特別醫療服務)後，從局方的專業角度認為將軍澳區對加強專科門診等醫療服務有更迫切的需求，故將增加合符將軍澳區廣泛居民需求的服務。
- 在停收雙非孕婦如何影響本港的婦產科服務需求方面，部分

議員提出有關政策將令部分現時於私立醫院任職的醫護人員回流至公立醫院服務，他同意上述情況有可能出現，人手回流的方式及數目有待觀察。現時公立醫院的流失率已轉趨穩定。另外，在明年停收雙非孕婦後，本港整體出生率將下降，而公立醫院及私家醫院的產科服務需求亦會相應降低。據醫管局了解，從前有部分本港孕婦希望使用私家醫院的產科服務，但由於私家醫院的產科服務飽和，故只好轉投公立醫院。醫管局預期有關情況於明年將會改變。而私立醫院的產科服務收費亦有可能有所下調，故預計將有更多本地孕婦選擇到私立醫院分娩。

- 醫管局希望區議會能集中檢視公立醫院的人手緊絀問題。現時每年本港醫科畢業生的數目為 250 人，至於公立醫院每年的流失率則約為 220 至 230 人，故當中能夠補充，以開展新服務的人手實只有 20 至 30 人。當然醫管局亦會透過挽留人才及招聘等其他方法增加公立醫院的醫護人手，而醫管局預計每年應可成功招聘 260 至 270 名醫生。事實上，醫管局有需要同時加強不同地區的醫療服務，當中兩個首要地區為西貢及新界西。醫管局承諾將透過不同方法增加上述兩區的醫生數目，而醫管局在醫護人手不足的情況下，需要加強現有醫療服務或開設新服務項目之間作取捨。從局方的專業角度，西貢區對住院及專科門診服務有較為殷切的需求，現時不少需要住院的病人均須到聯合醫院接受診治，對病人構成相當的不便，故醫管局將盡快加強將軍澳醫院一般住院及門診服務。
- 另外，亦有不少區內居民反映將軍澳醫院專科門診服務的輪候時間過長。事實上，與其他聯網相比，九龍東聯網的專科門診輪候時間實處於較高水平，故醫管局將繼續就減低專科門診輪候時間努力，而增加醫生人數實為改善有關情況的方法。

20. 張偉麟醫生總括，醫管局明白將軍澳居民對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的期望，惟在現時人手不足的背景下，醫管局在考慮各項醫療服務需求後，在現階段未能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

21. 雷操爽醫生就委員的意見作以下回應：

- 就副主席的提問，2009 年聯合醫院的整體出生數字為 4951 個，非本地居民的嬰兒佔當中的 1854 個；將軍澳居民的嬰兒則佔當中的 1223 個。在 2010 年，即非本地孕婦於本港生育的高峰期，聯合醫院的整體出生數字為 5251 個。在 2011 年的同類型數字則為 5688 個，而非本地居民的嬰兒佔當中的 1951 個。及至 2012 年 10 月，即在內地孕婦配額制實施後，聯合醫院整體出生數字為 4125 個，當中只有 472 個嬰兒由非本地孕婦所生。每年於聯合醫院進行分娩的將軍澳居民約為 1200 至 1400 個，故在剛才的簡報中提及的 2000 多名居於將軍澳區內的孕婦，已包括聯合醫院及全港其他公立醫院的數字。
- 將軍澳醫院的內科服務於冬季時的病床使用率每日平均達 120%或以上，即院方須額外提供 20 個百分比的病床數目，可見將軍澳醫院內科病床不足的問題，故院方於近數年已致力增加內科病床數目，以免出現於病房走廊放置病床等不理想的情況出現。另外，將軍澳醫院亦於本年起提供血液透釋及磁力共振診治服務，接受血液透釋診療的病人每星期需到醫院兩次，故經常往來聯合醫院實會有較大的不便。而基於上述原因，院方認為有必要先照顧長期病患者的需要。
- 在同一聯網內的各間公立醫院實存在互補不足的關係，使公立醫院的服務能更流暢，畢竟各項醫療服務並非由某特定醫院提供。比方說，現時將軍澳醫院為九龍東聯網內主要提供白內障手術服務的公立醫院，聯網內近九成的白內障手術均需要到將軍澳醫院進行治理。

22. 吳仕福先生表示，他希望醫管局能就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向本區提供具體的時間表。張總監於剛才的回應中提及，在未來兩至三年要落實開設婦產科存在難度，惟有關硬件將於明年底落成，吳先生查詢，這是否意味有關硬件將被空置，並造成浪費的情況。此外，因應聯合醫院的擴建工程，聯合醫院部分現有服務將須要搬遷，吳先生查詢局方有否計劃把該部分服務遷往將軍澳醫院，使九龍東聯網的居民得以繼續使用有關服務。他表示，除老人科病房服務不足外，將軍澳醫院的兒科服務亦同樣不足，希望局方能就此作回應。

23. 吳雪山先生查詢，張總監剛才提及將軍澳婦產科的硬件可望於明年底落成，這是否表示產房可於明年底啟用。

24. 周賢明先生表示，當年他曾與當時的聯網副總監高永文醫生一同主持將軍澳醫院的動土儀式，他認為醫管局一直欺騙區議會，從將軍澳醫院於 1999 年啟用以來，將軍澳醫院的資源一直只有其他公立醫院的七成左右，且醫護人手亦相當緊絀，故要進一步發展時實有相當的困難。事實上，早於將軍澳醫院擴建時，區議會已知悉院方將因應區內病人種類的變化，相應加強醫院的醫療服務。此外，區議會一直關注靈實醫院的擴建，希望醫管局能更快開展有關工程。靈實醫院的擴建有助紓緩將軍澳醫院面對的服務壓力，而內科服務需求壓力實乃全港公立醫院共同面對的問題，非西貢區獨有。周先生同意聯網內不同醫院應提供不同的服務，以互補不足。然而，由將軍澳醫院提供以滿足聯網整體需求的醫療服務(包括白內障診治服務)只有一至兩項，絕大部分服務仍由聯網內規模最大的醫院提供。事實上，區議會並非要求於將軍澳醫院開展所有醫療服務，但作為一新市鎮的醫院，基本的產科服務實在不可或缺，而產科服務亦須要有初生嬰兒特別護理部的配合。周先生強調，他明白醫管局現時的困難，惟醫管局有必要落實於將軍澳醫院開設產科的承諾，而醫管局亦應檢討現時將軍澳醫院婦科服務不足以致病人須要到聯合醫院求診的情況。

25. 張偉麟醫生就委員的意見作以下回應：

- 有關長遠需求及將軍澳醫院婦產科硬件方面，將軍澳醫院早前曾進行擴建工程，包括日間醫療服務大樓在內的第一部分工程經已完成，而第二部分工程亦會於明年完成，當中包括數個病房、未來將會開展的產科及初生嬰兒深切治療服務的配套。
- 靈實醫院未來亦會加強服務，包括增加為復康人士而設的病床等。長遠而言，聯合醫院的擴建計劃將於 2021 年完成並啟用，故由現時至 2021 年，醫管局實有一定硬件預備，以供加強服務之用，藉以滿足九龍東聯網的醫療服務需求。惟開設醫療服務須分階段進行，其次則須要考慮人手安排。
- 產科及初生嬰兒特別護理部的硬件方面，在將軍澳醫院第二期擴建工程完成後，上述硬件及病房配套亦會準備就緒，惟仍須視乎進一步的人手調配，以確定有關服務可於何時正式開展。同時，醫管局亦會考慮委員就加強將軍澳醫院婦科服務的意見。

- 醫管局一直關注西貢區的醫療發展，他會把委員的意見帶回局方。

26. 雷操爽醫生補充，於聯合醫院擴建工程開展後，部分原來由聯合醫院提供的服務將需要遷往聯網內其他醫院，醫管局將在落實有關服務調動後，向區議會提供資料。另外，將軍澳醫院兒科服務供求頗為緊張，故院方正與醫管局商討於明年加強有關服務。有關下午五時後，婦科病人需到聯合醫院求診的問題，院方會與婦科主任進一步討論在醫護人手增加後，加強有關服務的可能性。

27. 主席總結，於將軍澳醫院爭取區議會支持其擴建計劃時，議員均憧憬日後將軍澳醫院將開設婦產科，惟現時卻事與願違，這難免令議員失望，畢竟區議會一直致力爭取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有鑑於區內居民仍期望於將軍澳醫院開設婦產科，故本會將不會改變爭取於將軍澳醫院設立婦產科的一貫立場。醫管局反映現時人手不足，以致在現階段未能開設有關服務，主席請醫管局就開設將軍澳醫院婦產科盡快向本會提供具體時間表，讓本會得以向市民交代。主席表示是項議題的討論至此結束，醫管局代表可先行離席。

(會後補註：醫管局於 2012 年 12 月 12 日以電郵方式表示討論文件 (SKDC(SSHSCC)文件第 92/12 號)需作修訂，經修訂的資料已於 2012 年 12 月 13 日透過電郵發送予各位委員備悉。)

IV 續議事項(一)

28. 副主席表示，由於參與續議事項第一項的政府部門代表另有公務。如無反對，建議先討論有關議題。

IV 續議事項

要求於將軍澳增設社會福利署綜合大樓，並解決現時區內社會服務單位會址不足問題

(SKDC(SSHSCC)文件第 94/12 號)

29. 副主席歡迎：

政府產業署高級產業經理(租售編配) 林捷文先生；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將軍澳 蘇美玲女士；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北區、大埔及將軍澳) 鍾國星先生

30. 副主席先請社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發言，然後請委員發表意見。

31. 社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梁好有女士感謝委員對區內各項社會服務的關注，並表示署方已於 11 月 2 日就區內新增設的青少年外展隊作公布。有關青少年外展隊將會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營辦。署方現正於區內物色合適單位，以供有關外展服務隊設立會址，並於區內開展相關服務。而上述機構在開展外展服務時，亦會透過機構現有之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的會址接觸區內青少年，從而提供有關服務。

32. 副主席表示，現時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轄下位於景林邨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本應設於坑口區，以便向將軍澳東的居民提供有關服務，副主席請各部門就協助社會服務機構於區內設立服務單位作回應。

33.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蘇美玲女士表示，規劃署得悉社署有意覓地興建社會服務綜合大樓，一直都致力提供協助。在 72 區一塊約二千多平方米的土地，原先是預留作綜合診所用途，由於衛生署已決定將診所設於 56 區，不再需要保留第 72 區的土地，社署現正考慮在該地點興建綜合大樓的可行性，包括考慮該地點一帶的環境因素，例如 P2 路段的噪音問題等，目前有關部門正商討有關事項，包括把有關地盤和毗鄰預留作警署用途的地盤互換位置的方案。待社會服務綜合大樓的選址有具體方案後署方將再向區議會滙報。有關提供合適樓宇單位供社會服務機構於區內設立服務事而，則留待政府產業署及房屋署作回應。

34. 主席申報他本人為第 72 區的當區議員。主席續查詢規劃署及環保署是否已為有關路段的噪音情況進行環境評估，及何以署方須就有關選址調配方案諮詢警務處。另外，署方又是否已落實重新制定將軍澳第 72 區內政府用地的各項規劃，而有關改動又會否影響日後落成的各項設施，例如導致警署面積縮小，又或是設立法院及消防局的原訂規劃遭擱置等。主席強調，署方有必要就有關改動，向委員會呈交相關文件及數字，讓委員得以進一步掌握有關具體概念。

35. 蘇女士回應指，現時法院已被規劃至另一區域。由於在第 72 區

原先預留作綜合診所用途的地點靠近 P2 路，若在該地點興建社會服務綜合大樓，綜合大樓將受噪音影響而不能設置需要打開窗戶的院舍服務(即不能符合噪音不超過 70 分貝的上限)。如把有關地盤和毗鄰西面預留作警署用途的地盤互換位置，則有助解決有關噪音問題。故此，有關部門決定就地盤互換位置方案諮詢警務處。

36. 副主席表示，議員在蘇女士提及有關區內規劃的改動事前並無獲知會。在此，副主席查詢，社署對綜合大樓規模的期望，以及社署又計劃把那些社會福利機構編配於綜合大樓之內，當中又會否涵蓋任何涉及院舍服務的社會服務單位。副主席認為是項議題宜在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內作更詳細討論。

37. 張國強先生認為，政府有必要就土地規劃的改動優先諮詢區內居民及區議會的意見，並向區議會提交原規劃及經修訂規劃的比較鳥瞰圖，以便議員了解原規劃與經修訂規劃中不同之處，再決定是否支持有關修訂。事實上，是日討論應圍繞本區社會福利用地不足的問題，而並非將軍澳區內的整體規劃。基於署方是日提供的資料有限，實不足以讓委員會就有關議題作詳細討論，故張先生認同副主席的建議，要求把是項議題轉交區議會全體會議跟進及討論，並希望署方確保區內居民在署方落實有關改動前已得悉所有相關修訂。

38. 陸平才先生表示，他對於調景嶺區內規劃的改動全不知情。陸先生查詢，社署原來有否計劃在將軍澳區設立社會服務綜合大樓。如有，則何以最終未有按照原定規劃，於既有預留土地上興建綜合大樓。

39. 周賢明先生表示，將軍澳區內的政府設施用地包括第 56 區現時用作苗圃的位置、第 15 區毓雅里，以及第 67 區的部分土地等。事實上，將軍澳區內的政府設施用地相當寶貴，早前區議會曾要求發展局不要改變現存於西貢區內政府設施用地的土地用途。故此，他認同有必要就區內的福利用地不足的問題再作專題式的討論。他表示，從討論文件中得知，現時將軍澳區內不少長者鄰舍中心及復康中心均不符合標準，例如服務將軍澳南區的靈實長者地區服務中心實欠缺長者鄰舍中心的支援，而過往委員會亦曾就於區內開設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進行討論。周先生在此建議，署方可考慮於將軍澳區內的政府、機構及社區用地設立有關輔導中心。同時，周先生希望地政總署日後在拍賣將軍澳區內的土地包括將軍澳南及日出康城一帶時，加入要求發展商預留樓面面積，以供社署及社會服務單位開設服務中心之用的賣地條款。

40. 方國珊女士表示，是日的討論圍繞將軍澳區內的整體規劃，而她本人則認為要有效增加區內的福利設施實應從爭取增加區內政府、機構及社區用地的供應著手。和悅軒於上次會議內的簡介正好帶出區內政府、機構及社區用地不足的問題。方女士續表示，她本人希望規劃署能多預留將軍澳的土地，以滿足區內對社福服務的需要，特別是在將軍澳南及日出康城一帶的土地已經所餘無幾的情況下，討論的首要重點應為如何妥善規劃有關土地。方女士亦希望地政總署能在拍賣有關土地時，加入條款要求發展商預留部分商場樓面面積及地鋪，以供政府產業署編配予合適的政府部門及非政府組織。最後，方女士表示，她認為有必要於區議會全體會議內就區內社福用地不足的問題作專題式的討論。

41. 主席查詢，政府產業署現時於西貢區內有否任何空置單位。同時，主席亦希望政府產業署能把舊西貢區議會會議室及區議會秘書處辦事處租借予政府部門作為貨倉之用作出回應。

42. 政府產業署高級產業經理林捷文先生感謝委員的意見及提問，並表示政府產業署因應各政府部門辦公室及其他特別需求而對政府產業作出相應的編配。鑑於有政府部門騰出位於西貢政府合署內的單位，故署方須按既定程序，以傳閱方式詢問各政府部門有否使用該單位的需要，而在署方接獲各部門的回覆後，將視乎物業的面積大小、地點、使用年期，及各部門的個別運作需要作出編配，如郵政局須設於物業地面層等。政府產業署的主要職責在於協助各政府部門物色適合的物業，以應付不同部門的需要，而政府的一貫政策是須安排政府部門優先使用政府的自置物業。據他的理解，政府部門要租用西貢區內的私人物業實存在難度，畢竟有關供應相對較少，而政府部門亦可透過現行機制，在將軍澳區內新發展項目中預留土地設置福利服務設施，以供政府部門使用。最後，林先生指出，政府產業署每年均要求各政府部門就現時使用的物業及將來的需求進行檢討，並將根據各政府部門提交的資料，協調並計劃各相關政府物業未來的使用情況。

43. 梁好有女士表示，社署將優先把將軍澳第 72 區綜合大樓的樓面面積編配予具迫切需要之地區社會服務單位，例如和悅軒等。同時，為盡用綜合大樓的空間，署方亦希望加入具全港性需要的服務，包括安老服務及康復服務等，並按照他們所需的地方面積比例來作出初步規劃。署方亦須與規劃署就綜合大樓的相關規劃，如大樓高度限制等作進一步商討，配合區內的社會服務需要。

44. 邱戊秀先生表示，蠓涌中心小學已停辦多年，而教育局亦把有關校舍交由政府產業署重新編配，故他希望產業署能在此就有關產業的編配情況作回應，以及署方會否考慮利用有關產業提供安老院舍服務，畢竟白沙灣區實欠缺安老院舍。

45. 主席要求產業署於下次會議前向委員會提交報告，並於報告內訂明西貢區內的空置政府產業數目及相關情況。同時，主席查詢政府產業署在租借西貢政府合署予香港電台作為貨倉時，有否加入租賃年期一類的附帶條款。主席建議在有關租賃年期結束後，政府產業署應優先把上述地方租借予社會服務單位使用。

46. 林捷文先生回應，政府產業署在編配產業時，必須依從以政府部門作為物業優先使用者的大原則，並會在出現剩餘物業的情況下，才考慮以商業方式公開招租。而據他的理解，西貢政府合署原來區議會所在的位置現時為香港電台的貨倉。而與私人市場不同，政府產業署在按照部門需求編配產業時，並不會與使用物業的部門簽訂租約。

[會後補充：根據政府產業署的資料，香港電台在西貢政府合署二樓的地方主要用作多媒體資產管理辦公室之用。]

47. 副主席表示，他希望政府產業署在按照一貫的做法編配政府產業的同時，能理解委員的感受，並聽取他們的意見。畢竟委員一直希望能為西貢政府合署的空置單位賦予更合適的用途，如供社署擴建西貢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之用，惜有關空置單位最終被香港電台借用作為貨倉。故此，副主席希望政府產業署日後能定期向區議會提供區內空置政府產業資料，使委員得以就區內政府產業的編配提出建議。

48. 林捷文先生回應，假如有政府物業空置，政府產業署會按照現行機制定期向各政府部門傳閱空置物業的相關資料。署方將根據各政府部門所提供的資料，包括其在面積或運作上的需要，作統一處理及編配。另外，署方亦會要求各政府部門提交年度的物業需求檢討，以便署方統一規劃各政府物業的使用。

49. 邱戊秀先生重申，他希望政府產業署能回應有關蠓涌中心學校編配情況的問題。

50. 方國珊女士表示，政府產業署的回應正好反映將軍澳區內欠缺

可供增設政府及社會福利服務的地方。方女士續表示，地政總署未有派代表出席會議，而規劃署亦並非由高層官員代表出席，惟有關議題實相當重要。現時設於厚德街士的郵政局每月支付 28 萬的租金，若領匯日後加租，則該郵政局將有被迫搬遷的可能，而社署當年亦曾經歷類似的情況。將軍澳南現時的土地資源已所餘無幾，故政府實有必要盡快於區內進行土地普查，以確定本身擁有的土地資源數目，並切法保留區內新增的土地。事實上，政府產業署有負責反映隨新發展土地附近人口不斷增加而出現的社會福利用地不足問題。而西貢政府合署二樓的空置單位是否適合用作香港電台貨倉一事實值得大家深入討論。最後，方女士強調，區議員實有責任跟進區內土地資源的運用，故希望政府產業署日後在傳閱空置政府產業資料予各政府部門時，能同時聽取區議會的意見，並盡快就有關機制進行檢討。

51. 吳雪山先生表示，他希望政府產業署能在提交委員會的報告內，羅列西貢區內具 5000 呎或以上面積的空置政府產業資料，以供委員參閱，並讓社署因應區內社會服務的需要作相應揀選。吳先生續查詢，房屋署有否任何面積達 5000 呎的非住宅單位，可供設立精神藥物濫用者輔導中心，以取代原來於第 65B 區預留的地方。最後，吳先生強調，政府產業署有必要向區議會提供區內空置政府產業的資料，以免再次出現把西貢政府合署空置單位用作香港電台貨倉的情況，有關浪費公帑的安排。

52. 陳權軍先生表示，他本人認為若署方落實於將軍澳第 72 區興建社會服務綜合大樓，有關大樓則應涵蓋所有署方轄下的社會服務單位，解決現存的問題。另外，陳先生查詢有關綜合大樓的地積比率限制在現階段是否已有決定。

53. 蘇美玲女士回應，第 72 區的有關土地在分區計劃大綱圖上是劃作「政府、機構及社區(4)J」，最高建築物高度限制是 40 米，沒有地積比率限制。

54. 方國珊女士表示，根據蘇女士的說法，若有關用地沒有地積比例限制，只有高度限制，惟由於有關用地位處區內臨海地段，若日後落成的建築物過於龐大，將對區內的空氣流通造成阻礙。故此，她認為當局應該尊重社區規劃，絕不能以有關土地為「政府、機構及社區(4)J」用地為藉口，而漠視相關地積比率的規定，肆意興建過於龐大的建築物。

55. 主席表示，根據過往與土木工程拓展署的討論，區內臨海的建築物樓層數目應在 10 層或以下，以免造成屏風效應。事實上，屏風效應將有可能影響附近屋苑，包括彩明苑一帶的居民。主席續表示，在有需要時，本會應考慮去信政府產業署署長，要求署方定期提供有關區內政府產業的資料，畢竟區議員對區內的實際情況較各政府部門更為了解，故希望區議會日後能就區內有關空置產業的編配提出意見。另外，他則相信蘇女士剛才提及的各項規劃改動現時應只是處於規劃署內部研究階段，並未進入任何法定程序，包括諮詢區議會及公眾等。

56. 蘇美玲女士回應，規劃署定必就調景嶺區詳細規劃藍圖的修訂諮詢區議會，惟由於藍田隧道及跨灣大橋仍在規劃當中，故署方迄今仍未完成有關藍圖的修訂工作，以致仍未呈交區議會進行諮詢，署方在有關設計落實後，將諮詢區議會。就方女士的提問，蘇女士表示，有關 40 米建築物高度限制實因應署方過往於將軍澳區內進行的環境評估結果而制訂。

57. 方國珊女士表示，是日的討論正好反映各政府部門難以在將軍澳南，以至整個西貢區物色合適地方開展服務，故她建議政府產業署應就區內欠缺的政府產業整體數字向本會提交相關資料，以便委員會作進一步跟進。

58. 周賢明先生表示，將軍澳區內仍有一定數量的空置土地，同時亦有不少空置的政府產業，故現時應考慮如何利用上述資源，以配合區內現有及新增社會服務的發展，當中包括需求極為殷切的安老及殘疾院舍服務。事實上，區內亦不少原來已被落實的規劃最終出現變數，如社署及房屋協會的長者房屋項目最終被公屋項目取代。此外，政府亦宜一併規劃將軍澳區內的政府、機構及社區用地，包括第 67 區、第 15 區，以及第 56 區內的土地。最後，周先生建議本會應促請社署就區內現有、需要重置，以及日後可能新增的社會服務作全面檢視，並按照各項服務的迫切性編配會址，可行的短期處理方法包括把具迫切需要的服務單位編配於政府產業之內，又或是妥善運用重置服務後的空置地方等等。

59. 主席查詢，將軍澳第 73 區內一幅總面積達 18000 呎的土地原來被規劃用作興建變電站，規劃署在現階段有否計劃改變有關規劃用途。

60. 蘇美玲女士回應，由於有關變電站已被遷移到第 72 區，故署方現正研究把該幅土地作其他用途。

61. 主席表示，本會宜集中就區內福利用地不足的問題作討論，希望政府產業署於下次會議前向本會提交有關區內空置政府產業的報告。另外，如日後擬於將軍澳第 72 區興建的社會服務綜合大樓出現任何改動，希望規劃署能盡早向本會提交相關資料。

62.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北區、大埔及將軍澳)鍾國星先生表示，現時房屋署於將軍澳區內可供用作社區用途的公共屋邨單位已全數租出。房屋署一直與社署保持溝通，而房屋署於區內最後一個適合用作社會服務用途的單位(位於廣明苑地下)亦已預留供社署編配予合適的服務機構。

63. 梁好有女士表示，鍾先生提及位於廣明苑地下的單位面積約為 154 平方米。社署一直與房屋署就於區內預留地方用作社會福利服務用途及政府產業署等政府部門保持緊密聯絡及溝通。署方希望能在空置的政府產業為受資助的福利單位設立服務中心，而署方定會繼續努力。梁女士續表示，由於在 2003 年至 2009 年期間，不少長者服務中心轉型為長者鄰舍服務中心，並相應加強服務及增加中心人手，所以長者鄰舍服務中心需要較多營運空間，惟不少長者鄰舍服務中心迄今仍只有近 2000 平方呎的空間，而在增加人手後，有關中心亦相對提供更多文娛康樂和輔導支援等服務，以致現時區內四個位於將軍澳區內的長者中心需要物色地方。至於社署擬於第 72 區興建之綜合大樓，署方亦不可能把所有長者中心同時編配於同一綜合大樓內，社署須考慮地點是否方便服務使用者到達參加活動及獲得適切的服務，故此需於原區附近物色合適的地方，以供面積未能符合標準的安老服務單位設立分處提供支援服務，從而服務鄰近長者。

64. 莊元荃先生表示，希望社署在落實把特定服務機構編配予位於廣明苑地下的單位前，首先諮詢廣明苑業主立案法團，以及相關持份者，以免引起地區人士的強烈反對。

65. 林捷文先生回應邱戊秀先生的提問表示，據他本人的理解，原來蠔涌中心小學的位置現時已被其他政府部門用作臨時用途，而同時亦有其他政府部門正研究利用該物業作其他用途。

66. 吳仕福先生表示，區議會一直主動爭取於將軍澳區興建社會服

務綜合大樓，惟社署迄今才向本會提交有關署方轄下社會服務單位於區內欠缺地方的資料，並揭示有關問題已到達相當嚴重的程度。吳先生建議社署主動向各政府部門提出有關問題。據他了解，政府於施政報告內一直強調支持社會福利服務的發展，並向社署提供不少資源，故他認為署方在未來可主動向區議會匯報有關情況。

67. 主席總結，本會樂意與社署攜手解決區內社會福利單位欠缺地方的問題。主席亦請政府產業署及規劃署於下次會議前提交相關補充資料，讓委員了解現時情況。主席感謝各部門代表出席是日會議，並表示是項議題的討論至此結束，各部門代表可先行離席。

III 新議事項(ii)

要求政府定期報告將軍澳的空氣質素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 PM2.5 懸浮粒子 (SKDC(SSHSCC)文件第 93/12 及 101/12 號)

68. 主席表示，是項議題由方國珊女士動議，吳雪山先生和議。主席請委員備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的書面回覆，並詢問動議人有沒有補充。

69. 方國珊女士表示，她本人不滿意環保署的書面回覆，幸而審計署的報告指出，將軍澳及屯門的空氣污染問題嚴重，並支持於上述兩區興建空氣質素監察站。而環保署的書面回覆表示，西貢區內居民可參考沙田區的空氣質素指標，基於兩者人口及市中心範圍的分佈存在差異，故方女士認為有關說法並不理想，環保署以 24 小時平均值作為量度 PM 2.5 懸浮粒子的基礎，有關做法無法如實反映區內情況，畢竟於晚間時分量度得到的懸浮粒子數目明顯較少。最後，方女士希望委員能支持於本區增設空氣監測站，並要求環保署派員出席本會下次會議。

70. 主席總結，由於沒有反對，本會一致通過是項動議，並會去信環境保護署表達本會訴求。

IV 續議事項(二)

促請政府研究優化連接 74 區的地區休憩用地、體育館及圖書館的通道

(2012 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76-97 段)

71. 副主席表示，是項議題已交由本委員會轄下香港知專設計學院合作事宜工作小組跟進。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副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促請華永會研究改善將軍澳華永路的設計及斜度，以迎合無障礙通道的要求，並改善人流管理，減少對居民的滋擾

(2012 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104-106 段)

72. 主席表示本委員會已於十一月十九日在華永會代表的陪同下到華永行人徑進行實地視察活動，藉以共同探討為華永行人徑進行無障礙設施優化工程的可行性，包括增設戶外升降台，又或是於春秋二祭期間安排復康巴士接載有需要人士登山等。主席表示華永會二研究委員會提出的建議改善方案，故本會保留是項議題至下次會議。

要求環保署檢討及更新空氣污染指標及空氣監察站的位置，並於將軍澳增設空氣監察站，保障市民健康

(2012 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107-112 段)

(SKDC(SSHSCC)文件第 95/12 號)

73. 主席請委員備悉環保署的書面回覆，並詢問委員有否其他意見。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要求於將軍澳醫院設立婦產科及初生嬰兒特別護理部，以應付區內居民的需要

(2012 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5-33 及 113 段)

74. 主席表示是項議題已於新議事項中作深入討論。委員沒有其他意見。

要求電訊供應商服務覆蓋西灣、白腊、糧船灣

(2012 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115 段)

(SKDC(SSHSCC)文件第 96/12 號)

75. 主席請委員備悉通訊事務辦事處的書面回覆，並詢問委員有否其他意見。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醫院聯網二〇一二至二〇一三年度工作計劃
(2012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5-33 段)

(SKDC(SSHSCC)文件第 97/12 號)

76. 主席請委員備悉靈實醫院就於醫院擴建部分內增設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的書面回覆，並詢問委員有否其他意見。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要求政府加強抽查食水有否含雌激素成份
(2012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98-99 段)

(SKDC(SSHSCC)文件第 98/12 號)

77. 主席請委員備悉水務署的書面回覆，並詢問委員有否其他意見。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要求政府落實升格將軍澳為獨立警區及加強警力
(2012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100 段)

78. 主席詢問委員有否其他意見。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要求政府部門加強宣傳及推動活動安全知識的重要性，以減低發生意外的風險

(2012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101 段)

79. 主席表示，是項議題已交由本委員會轄下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工作小組跟進。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政府部門在處理商戶非法霸佔公共地方時將採取的執法行動
(2012年第六次會議記錄第 132-160 段)

80. 主席詢問委員有否其他意見。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建議刪除此項目。

V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報告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合作事宜工作小組 **(SKDC(SSHSCC)文件第 99/12 號)**

81. 主席表示工作小組已於 2012 年 11 月 14 日舉行二〇一二年第一次會議，並報告下列討論事項：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與將軍澳第 74 區休憩用地連接處優化方案

工作小組成員關注有關連接處日後將有約十多平方米的面積未有加設行人路上蓋，以致有關路段的使用情況可能較受天氣因素影響。工作小組將於下次會議繼續跟進有關情況。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校內設施使用情況

工作小組成員就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校內設施使用情況交換意見。工作小組成員希望院方能嚴格執行既定的開放設施使用守則，並加強學院保安，保障學生的安全。

82. 方國珊女士表示，香港知專設計學院院長於工作小組會議內反映，指不少學院學生需留校工作至夜深，故她擔心學院學生，特別是女學生的人身安全，且過往亦曾有疑似精神病患者於學院範圍遊蕩。這反映了將軍澳區內的確有增設更多相關社會福利機構的需要。方女士續表示，學院的大樓設計四通八達，故有必要加強對學生的保障，希望各委員能備悉有關問題。

復康事務工作小組

83. 主席請工作小組召集人張國強先生報告復康事務工作小組的最新進展。

84. 張國強先生報告，2012 年國際復康日開幕禮暨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以權為本」論壇及「十八區關愛僱主」嘉許禮將於 11 月 24 日下午 3 時正假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地下展貿廳一舉行，社會服務聯會早前已向 18 區區議員發出邀請信函，希望各委員能撥冗出席有關典禮。另外，西貢區堆沙大賽亦會於 11 月 25 日早上十時正至下午二時正，假清水灣二灘舉行，工作小組將贊助區內三間復康機構派

隊伍參與展能組別賽事。

關注青少年問題專責小組及復康事務小組任期

85. 主席表示本委員會轄下兩個非常設工作小組，即關注青少年問題專責小組及復康事務工作小組的任期已於十月屆滿，主席請委員決定是否延續上述兩個非常設工作小組的任期。

86. 方國珊女士表示，由於該兩個工作小組屬非常設性質，故在相關任期屆滿後亦應功成身退，且委員會的方向為盡可能不為就單一範疇開設工作小組，而作為委員會成員，她亦會繼續參與其轄下各項事務，而她同時認為委員會並無就是否保留有關工作小組進行表決的必要。

87. 吳仕福先生表示，委員會應根據會議常規的訂定，在現階段先刪除該兩個任期經已屆滿的非常設工作小組，並於來年的會議內因應實際需要，決定是否重新成立有關工作小組。

88. 主席總結，本會通過刪除該兩個工作小組，並於下次會議討論有關成立工作小組的事宜。

89. 主席表示，由於香港家庭福利會洗啟智先生須於 12 時才能到達。如無反對，建議先討論其他事項中 2012/13 學年西貢區內學校學位情況一項。

VIII 其他事項

2012/2013 學年西貢區內中、小學校學位情況

90. 主席請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劉陳惠霞女士就上述事項作匯報，然後請委員發言。

91.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劉陳惠霞女士表示，根據教育局最新數字，西貢區內的中學剩餘學位大概為 3374 個，而小學則大概為 1103 個。至於在學生人口方面，預計由現時至大約 2016/2017 學年，區內的小學學生人口將上升 51300 個，而中一的學生人口將下降 11000 個，惟從 2017/2018 學年往後數年，區內中學學生人口將逐步回升至現時的水平。局方明白委員均關注於區內增設新學校的發展。事實

上，局方已於區內預留興建中、小學的用地，但因應現時區內的學位供求情況，惟有暫時擱置有關計劃。局方會視乎區內的學位供求情況，按需要決定是否首先於區內興建小學，而局方在現階段暫未能落實建校時間表。

92. 周賢明先生表示，區議會早年曾就應否於本區增建學校作討論，並於討論後得出不適合增建新校的共識。不過，本區實有一些校舍規模未如理想的學校，故他支持有關學校搬遷至位於日出康城的預留學校用地，以回應家長的訴求。他希望教育局能審慎考慮有關建議。

93. 方國珊女士表示，興建一所學校從籌辦、規劃、批准、興建需經歷十年時間。日出康城僅靠港鐵連接坑口，且欠缺資源，區內(包括石角路一帶)於未來將容納接近 10 萬人口。事實上，局方未有考慮日出康城區內人口的持長增長，便落實停辦區內原來已在規劃之內的三所學校，有關做法並不理想。方女士續表示，在本年初曾有國際學校代表到立法會表達他們欠缺足夠校舍的訴求，局方的做法實為強迫學生(包括那些只有五至六歲的學生)跨區上學，違反局方有關五歲或以下學童不應跨區就學的原則。由於興建一所學校須要六至十年的時間，局方現時的做法實屬拖延，希望局方能檢視現行與社區的對話模式。

94. 劉陳惠霞女士表示，局方已撥出預留學校用地予辦學團體東華三院。雖然局方在現階段暫時擱置有關增建學校的計劃，惟局方亦會繼續與東華三院就建校事宜進行商討。畢竟局方預期區內的小學學生人口於未來將會有所上升，局方正密切監察學位供求的情況，在有需要時會落實建校時間表。

95. 方國珊女士表示，她已於日出康城區服務至少三年，由東華三院承辦的新建學校計劃亦早於 2002 年獲當時的教育統籌局批准，故不少區內居民均質疑何以有關建校計劃遲遲未有落實，方女士亦不明白何以經過十年時間，於日出康城建校的計劃仍處於局方與東華三院商討的階段，且劉女士剛才已清楚表示局方在現階段已擱置有關計劃，故她質疑何以東華三院與教育局還需要繼續磋商。方女士表示，區內學童日後亦有人讀中學的需要，故她認為局方應同時考慮於本區增建中學，以免日後出現建校時間表未能配合區內青年人就學需要的問題，。方女士在此強調，局方必須盡快落實於區內增建學校，不論是國際學校、直資，還是由東華三院承辦的形式，不容任由預留土地空置。而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亦有責任於日出康城

興建校舍，供辦學團體開辦學校。她認為港鐵公司不諳發展是日出康城區規劃失當的關鍵，區內不少設施包括商場等均仍未興建，而日出大道的問題亦需要兩年事間方獲解決。

96. 吳仕福先生表示，東華三院曾於多年前就於日出康城開辦學校諮詢區議會及社區的意見，惟因應當年區內小學學生人數不足，區內學校出現殺校危機的情況，加上不少區內的辦學團體均表示不贊成有關增建學校的計劃，故當年區議會最終不支持有關新建學校的計劃。若現時有加快於日出康城增建學校的需要，則局方可考慮與東華三院商討把現存於區內而校舍老化的學校搬遷至日出康城的預留用地繼續辦學，又或是把有關預留用地改作一條龍國際學校。

97. 何觀順先生表示，他於當年曾提出日出康城必須設立學校的意見，畢竟該社區將容納近 10 萬人。另外考慮到於本區增設一條龍學校可能影響區內現存學校收生的穩定性，故他當年亦提出了一個拆衷辦法，即首先興建小學，而教育局現時亦正循有關方向與東華三院商討。何先生表示，是否可以改為設立國際學校實取決於局方把有關學校的承辦權交予那個辦學團體，現時由東華三院興建一條龍學校的計劃已不能逆轉。因應區內中小學生不足的情況，何先生認為應首先落實興建小學，因畢竟局方以小學學童居住的地區來編配學校，而中學學童則可作全港性編配。

98. 方國珊女士歡迎委員建議就先於日出康城興建小學，以配合社區人口發展，她希望教育局代表可代為向局方轉達有關意見。另外，有鑑於區內的年輕家庭數目持續增長，她認為現時將軍澳區內學校再次出現殺校危機的可能性不大。故此，她希望委員會可同意向教育局釋出支持讓辦學團體於日出康城興建小學的訊息。事實上，日出康城區內亦有其他學校預留用地，可供增設國際學校或專業學院，方女士希望港鐵公司回應何以他們未有訂出興建上述學校的計劃。

99.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陳霖生先生回應，港鐵公司一直就區內學校的規劃與教育局保持緊密聯繫。港鐵公司負責學校硬件興建的部分，至於引入辦學團體方面，則須由教育局負責安排及協調。

100. 劉陳惠霞女士就有關於日出康城興建小學的意見作回應，指小學以校網作為規劃學位供求的基礎，整個西貢區為一個校網。另外，亦正如吳仕福先生所言，有關建校計劃迄今仍未落實是由於有其他考慮因素，她會向教育局轉達委員是日的意見。

101. 何觀順先生表示，他剛才的發言是指小學學位的編配應由學童居住的地區作為基礎。

102. 主席總結，日出康城區的發展迅速，同時亦有不少外來人口將遷往該區居住，故實有興建學校的需要，希望教育局能審慎跟進有關建校計劃，並在有最新消息時再向委員會作匯報。

VII 審批合辦活動申請

衛生署「我至叻」社區健康推廣計劃—「健康家庭我至叻@西貢」 (SKDC(SSHSCC)文件第 100/12 號)

103. 主席歡迎香港家庭福利會藝進同學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坊洗啟智先生。

104. 主席先請洗啟智先生簡介有關計劃，然後請委員發表意見。

105. 香港家庭福利會藝進同學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坊洗啟智先生向委員會簡介上述健康推廣計劃。

106. 主席請委員決定是否通過合辦衛生署「我至叻」社區健康推廣計劃—「健康家庭我至叻@西貢」。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通過合辦有關計劃，並建議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推薦相關撥款申請。

XI 其他事項(二)

揀選製作西貢區傷害個案資料宣傳單張及信封的承辦商

107. 在討論是項議題前，主席請各列席成員先行離席。

108. 主席可請委員參閱由報價公司提交的製作樣本，及於投影屏幕顯示的報價資料，並請委員發表意見。

109. 經討論後，委員會認為 SINOMAC 提交的樣本設計美觀，切合委員對製作宣傳單張的期望，且價錢合理，故一致通過揀選 SINOMAC 作為承辦是次採購項目的供應商。

2014 年健康城市聯盟大會

110. 主席表示，全港 18 區健康城市早前舉行會議，就申辦 2014 年健康城市聯盟大會進行討論。經討論後，出席會議的健康城市均同意以香港支部名義聯合申辦 2014 年健康城市聯盟大會，而有關申請在 2012 年 10 月於澳洲舉行的聯盟大會上獲得通過。全港 18 區健康城市將於 2012 年 11 月 21 日再次舉行會議，商討活動的細節安排。

111. 方國珊女士表示，西貢健康城市發展至今已具一定規模。作為本會委員，她亦希望代表本會出席有關 2014 年健康城市聯盟大會籌備工作的會議。

112. 吳仕福先生表示，西太平洋區健康城市聯盟一直對西貢區於推動健康城市發展的工作深表讚賞，而他過往亦一直希望於香港舉行聯盟大會，惜各項因素未能配合。是次申辦原本是由李紹雄醫生及灣仔健康城市發起，因應西太平洋區健康城市聯盟的建議，故最終由香港支部負責統籌有關申辦工作。18 區健康城市與衛生署等相關部門將於 2012 年 11 月 21 日就大會的籌備工作(包括政府角色等)舉行會議，吳先生請主席於下次會議向各委員報告最新進展。

113. 主席表示，2011 年 11 月 21 日舉行的籌備會議為開展 2014 年健康城市聯盟大會的第一步。如委員有意出席有關會議，可與秘書處聯絡。

114. 方國珊女士表示，將軍澳作為全港首個健康城市，其經驗較為豐富，故希望本會能積極參與 2014 年健康城市聯盟大會的籌備工作，而各部門亦應支持是次活動。

IX 下次開會日期

115. 主席提醒各委員，二〇一三年第一次會議定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三十分於西貢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116. 主席表示，會議至此結束，結束時間為下午 12 時 30 分。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